

证券代码：300446

证券简称：乐凯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2-081

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相关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《关于制定<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和《关于制定<董事履职支撑服务保障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3 项议案。

为规范公司运作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（2019 年修订）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（2018 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（2022 年修订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 年 12 月修订）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修订《公司章程》，制订了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细则》和《董事履职支撑服务保障管理办法》。

一、本次制定及修订相关制度明细

| 序号 | 制度 | 制定/修订 | 是否需要股东大会审议 | 备注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| 公司章程 | 修订 | 是 | |
| 2 | 董事履职支撑服务保障管理办法 | 制定 | 否 | |
| 3 | 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细则 | 制定 | 否 | 原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同时废止 |

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。其他制度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，原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同时废止。

本次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修正案、制定的相关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文件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。

二、 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
- 2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修正案、其他制度文件

特此公告。

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0月25日